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电气

公告编号：2016-091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2月6日-2016年12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6日15:00-2016年12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609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寅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公司的总股本为346,079,204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6人，代表股份167,960,3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5324%。其中：现场参加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163,675,7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2943%；根据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统计并确认，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共12人，代表股份4,284,6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80%。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的股东2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5,419,192股，占公司总股本13.1239%。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一）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二）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交易对方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交易标的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支付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发行股份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8、发行价格及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

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1、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2、标的公司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3、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4、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6、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四) 《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五) 《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六)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七) 《关于本次发行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八)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相关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九)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一）《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审计、评估、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二）《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三）《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以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四）《关于防范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56,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105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股东李寅先生、赵晓红女士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上述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六）《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7,003,99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306%；反对 903,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379%；弃权 5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31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03,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9890%；弃权 53,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1167%。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7,003,99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306%；反对 90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367%；弃权 5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32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01,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9848%；弃权 54,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

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1209%。

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67,003,99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306%；反对 90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367%；弃权 5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327%。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44,462,79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7.8943%；反对 901,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9848%；弃权 54,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1209%。

表决结果：通过。

四、备查文件

1.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七日